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UAXIN BUILDING MATERIAL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規定而作出。茲載列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若干報章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關於持股 5% 以上股東增持公司股份計劃實施完畢暨增持結果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新建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徐永模
主席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

2026 年 6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葉青先生（總裁）；非執行董事徐永模先生（主席）、Martin Kriegner 先生、Olivier Milhaud 先生、陳婷慧女士及明進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灌球先生、張繼平先生及江泓先生。

*僅供識別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

基于对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中长期价值的认可，华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集团”）计划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至2026年6月2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不高于4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6年6月23日，公司收到华新集团《关于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函》，华新集团于2026年1月12日至2026年6月23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6,74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0.81%，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39,965万元（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增持主体及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华新集团
增持主体身份	持股5%以上股东
增持前持股数量	338,060,739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16.26%

（二）增持主体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黄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华新集团，为华新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并直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1,400,000股。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增持主体名称	华新集团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12月24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12月24日~2026年6月23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2亿元~4亿元
增持股份实施期间	2026年1月12日~6月23日
增持股份结果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6年1月12日~6月2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 具体增持情况为：A股，16,740,900股。
累计增持股份金额	39,965万元
累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81%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356,201,639股
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	17.13%

(二) 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是 否

2026年1月12日~6月23日, 华新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A股股份16,740,900股, 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81%, 对应增持金额39,965万元(含交易费用), 达到本次增持计划金额上限。

三、其他说明

(一)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触及要约收购, 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4日